

苏州新区高新技术产业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2017年累计新增借款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对公告的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。

根据《公司债券发行与交易管理办法》、《上海证券交易所公司债券上市规则》的相关规定，苏州新区高新技术产业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就本年累计新增借款情况予以披露，具体情况如下：

一、 主要财务数据概况

- （一）2016年末净资产为634,322.87万元；
- （二）2016年末借款余额为924,371.67万元；
- （三）截至2017年3月31日借款余额为1,149,189.07万元；
- （四）2017年1-3月累计新增借款金额为224,817.40万元；
- （五）累计新增借款占上年末净资产的比例为35.44%。

二、 新增借款的分类披露

公司2017年3月末较2016年末各类借款余额变动情况及占公司2016年末净资产比例如下：

- （一）银行贷款：84,817.40万元，占2016年末净资产的比例为13.37%；
- （二）企业债券、公司债券、金融债券、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：140,000万元（为公司发行的2017年度第一期中期票据），占2016年末净资产的比例为22.07%。

三、 本年度新增借款对偿债能力的影响分析

上述新增借款是基于公司正常经营需要产生的。截至本公告出具日，公司各项业务经营情况正常，经营状况稳健，上述新增借款不会对公司偿债能力产生重大负面影响。公司将合理调度分配资金，确保借款按期偿付本息。

上述数据中，2016年末净资产业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(特殊普通合伙)审计，

其余数据未经审计。

特此公告。

苏州新区高新技术产业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17年4月11日